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[illegible]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北京市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事张涛三名成员完成。

二、2017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二）2017年1月25日，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6年度业绩预告情况》的议案。

（三）2017年3月10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》的议案，并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。

（五）2017年3月20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》、《撤销下属公司银行贷款申请及为其提供的相应担保》、《对下属公司银行贷款申请追加抵押担保》等议案，并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。

（六）2017年3月27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

（八）2017年4月26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（九）2017年8月28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（十）2017年10月27日，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第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况。

（三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为更好的使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，我们在听取了双方的诉求意见后，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工作，以求达到用最短的时间完成相关审计工作。

（四）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[redacted]

三、[redacted]

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，报告期内，公司实际执行与上市公司治理[redacted]

行沟通，同时在对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核后发表了专业意见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证公司董事会客观、公正与独立运作，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18年4月19日

（此页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签字页）

签字：

张小军	王再文	张洪涛